

#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经认真审核相关资料，现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、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程序规范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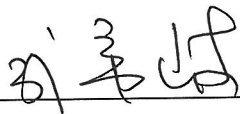
2、经我们对各董事候选人的审查，认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、兼职、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，并已征得被提名人同意，被提名人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。未发现被提名人有《公司法》规定不得任职的情形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。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性的关系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提名朱付云女士、姜杰先生、许春山先生、兰新力先生、陈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同意提名武常岐先生、黄建伟先生、袁天荣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将上述事项提交给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）
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武常岐  \_\_\_\_\_

2018 年 11 月 23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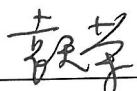
独立董事签字：

黄学良  \_\_\_\_\_

2018年11月23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袁天荣  \_\_\_\_\_

2018年11月23日